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xteer Automotive Group Limited**

**耐世特汽車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16)

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  
建議2019年年度上限**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9月19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經重續豫北交易事項(「該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2016年9月19日的經重續豫北任命函，本集團已同意購入豫北轉向若干手動及液壓齒輪齒條轉向器，年期延長三年，自2016年9月19日起至2019年9月18日。豫北轉向將予提供的各類齒輪齒條轉向器的指示單價載列於2016年9月19日的經重續豫北任命函。有關單價乃交易雙方經公平磋商並參考獨立類似供應商提供的價格後釐定。於經重續豫北交易事項期間，本公司將向獨立類似供應商就相若數量的手動齒輪取得報價，而本公司內部採購理事會將負責評估及揀選提供最具競爭力條款及條件的供應商。

就經重續豫北交易事項而言，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建議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3,247,000元。於釐定建議年度上限時，董事已考慮以下因素：

- (i) 整車製造商客戶根據其有關車輛的預計產量對本集團管柱式EPS系統及液壓齒輪齒條轉向器的預計需求；
- (ii) 2016年9月19日的經重續豫北任命函所載的指示價格；及
- (iii) 參考獨立第三方行業預測服務商對有關車輛的預期市場需求。

董事預期估計客戶需求將由2018年起減少；因此，減少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經重續豫北交易事項的建議年度上限。

承董事會命  
耐世特汽車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趙桂斌

香港，2016年9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趙桂斌先生、*Michael Paul RICHARDSON*先生及樊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錄大恩先生及王曉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慶麟先生、劉健君先生及蔚成先生。